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ARITY MEDIC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6)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世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沉痛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劉允怡教授(「劉教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與世長辭。劉教授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開始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在任期間為公司做出了寶貴貢獻。董事會對劉教授表示誠摯的感謝。董事會同時對劉教授的離世表示深切哀痛，並向其家屬致以最深切慰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董事會須至少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本公司須委任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上市規則第3.21條要求(其中包括)審核委員會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劉教授辭世後，董事會僅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僅由兩名成員組成。

本公司正努力物色適當人選，務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起計三個月內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填補相關空缺，以確保上市規則下相關規則得以遵守，並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胡定旭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許勇先生、謝偉業醫生及盧子康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非執行董事伍俊達先生及趙瑋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恆健先生及馬偉雄先生。